

证券代码: 600997

证券简称: 开滦股份

公告编号: 临 2024-053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和议案。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当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5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一）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规定；

（二）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 1-9 月份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情况；

（三）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四）监事会认为，2024 年 1-9 月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完善；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法、违规及

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